

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

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877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877
基金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01-20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容志能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3-17
		证券从业日期	2015-09-03

注：根据 2023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陈金伟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不再担任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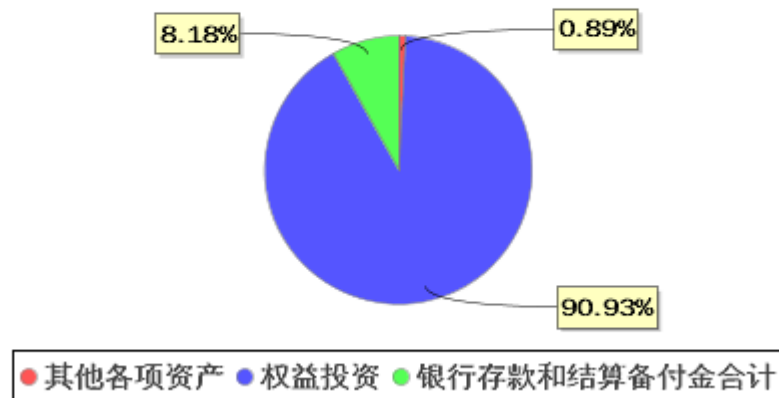
投资者可以阅读《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家安全战略相关行业的上市公司证券，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及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对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40%，投资于国家安全战略相关行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投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具体由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四部分组成。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境内证券市场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者结构、投资标的构成、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所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联动的风险、股价波动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额度限制的风险、港股通可投资标的范围调整带来的风险、港股通交易日设定的风险（在内地市场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交收制度带来的基金流动性风险、港股通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香港联合交易所停牌、退市等制度性差异带来的风险、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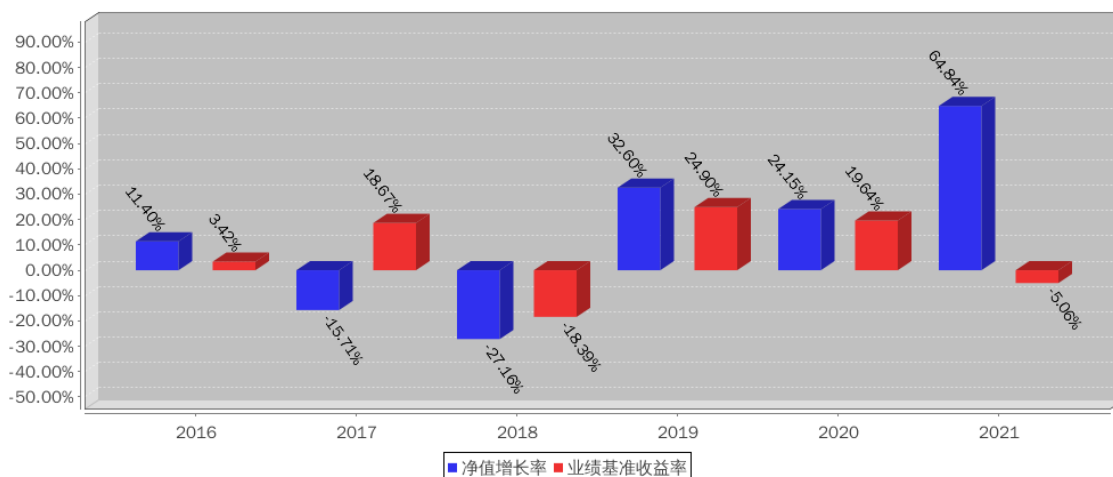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2年9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1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认购费	M<100万	1.20%
	100万≤M<200万	0.80%
	200万≤M<500万	0.60%
	M≥500万	1000元/笔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1.50%
	100万≤M<200万	1.00%
	200万≤M<500万	0.80%
	M≥500万	1000元/笔
赎回费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180日	0.50%
	180日≤N<365日	0.20%
	365日≤N<730日	0.10%
	N≥730日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注：本基金其他运作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持有人大会费用等。本基金证券交易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风险、再投资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人才流失风险、其他风险和本基金特有的投资风险。

其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如下：

1、港股通机制下，港股投资风险。

2、本基金基金名称包含“沪港深”字样仅表明本基金可以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基金资产对港股标的的投资比例会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策略等发生较大的调整，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3、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

4、股指期货投资风险。

5、本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将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退市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

6、存托凭证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存托凭证（“中国存托凭证”），除与其他可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可能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yfunds.com）；投资者也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00）咨询有关信息。

- 1、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4、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5、基金份额净值
- 6、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7、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因与本基金有关的一切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北京市。

发生下列情况，相应的当事人免责：（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作为或不作为而造成的损失。（2）基金管理人由于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原则进行投资而造成的损失。（3）不可抗力。